知識物件上傳表

計畫名稱:需求面管理節能方案與應用技術研究計畫(3/3)

上傳主題:美英日三國電力市場制度型態與結構及其運作方式

提報機構:資策會

提報時間:107年3月9日

與計畫相關	■1.是 □2. 否
國別	□1.國內 ■2. 國外:美國、英國、日本
能源業務	■1.能源政策(包含政策工具及碳交易、碳稅等) □2.石油及瓦斯□3.電力及煤碳(包含電力供應、輸配、煤炭、核能等) □4.新及再生能源□5.節約能源(包含工業、住商、運輸等部門) □6.其他
能源領域	□1.能源總體政策與法規 □2.能源安全 □3.能源供需 □4.能源環境 □5.能源價格 □6.能源經濟 □7.能源科技 □8.能源產業 ■9.能源措施 □10.能源推廣 □11.能源統計 □12.國際合作
決策知識類 別	□1.建言(策略、政策、措施、法規) □2.評析(先進技術或方法、策略、政策、措施、法規) ■3.標竿及統計數據:技術或方法、產業、市場等趨勢分析 □4.其他:
	在國際電力自由化的潮流上,現今電力市場早已解放,從壟斷的單一買方市場已發展至批發競爭電力市場,甚至更進一步發展到零售競爭的市場。DSM 在這些市場中蓬勃發展有如雨後春筍,而電力資源規劃者的思潮也從以往的供給側思考轉移到以市場成本效益為基礎的整合資源規劃思考,所謂經濟調度(merit order dispatch)考慮的不再是最低成本排序的發電機組,而是最低成本排序的供需資源標單。在批發市場中,大用戶或售電業參與各類批發電力市場積極管理其 DSM 的容量與能量合約,在零售競爭市場中,小用戶則透過其聚合商/用戶群代表(aggregators)或售電業所推出的各項商品如時間電價、實時電價、關鍵尖峰電價或尖峰抵扣等來間接參與批發電力市場。售電業必須負責平衡其供需並確保用戶能遵守合約,否則就必須支付不平衡的電能費用。 由於電力市場制度對 DSM 發展影響至鉅,本研究研析電力市場架構於 DSM 措施之關鍵因素分析,並特別針對能源效率(EE)與能源節約(ES)在不同市場結構下參與者及其參與方式進行探討。
詳細說明	如附件

- 註:1.請計畫執行單位上傳提供較具策略性的知識物件,不限計畫執行有關內容。
 - 2.請計畫執行單位每季更新與上傳一次,另有新增政策建議可隨時上傳。
 - 3.文字精要具體,量化數據盡量輔以圖表說明。